

关于组织参加“四川省第二届教师人工智能应用能力大赛”的通知

教字〔2026〕93号

各学院：

为落实《教育部等五部门关于印发〈“人工智能+教育”行动计划〉的通知》等文件要求，全面提升我校教师数字素养与人工智能教学应用能力，以赛事赋能教育教学模式创新转型，根据《四川省教育厅关于举办第二届教师人工智能应用能力大赛的通知》工作部署，学校将统一组织教师参与本次省级大赛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大赛基本信息

大赛主题：AI创变·智育未来

主办单位：四川省教育厅；承办单位：成都师范学院

参赛对象：全体在岗专任教师、教学管理人员

二、比赛内容

方向一：AI赋能教学创新应用课例。聚焦课中深度应用，以回归育人本质、强化学生培养为核心导向，支撑交互式、游戏化、协作探究与跨学科融合等新型教学模式落地。突出AI赋能教学设计的科学性与有效性，立足课堂教学主阵地，聚焦学生核心素养培育、高阶思维发展与个性化成长，推动课堂育人模式创新，全面提升课堂教学的育人质量与实效。

方向二：AI 教育智能体设计与应用。聚焦自主开发与场景适配，围绕 GenAI 助力“教、学、评、研、管、育、建”七大类具体应用，在教学提质、学习变革、育人进阶、评价增效、管理升级、研究创新等具体场景需求，进行教育智能体设计、开发、场景适配及融合应用，推动学生教学个性化、交互性与深层次发展，促进高阶思维培养，重构人机共生、氛围浸润的教学新生态。

方向三：AI 助力课外全场景减负增效。聚焦课外全场景应用，以降低教师重复性事务负担、提升非课堂教学工作效能为目标，围绕备课、命题、作业设计、学情分析、家校沟通、资料整理、班级管理教师高频工作，利用 GenAI 实现自动化、智能化、轻量化处理，降低重复性事务负担，提升非课堂教学工作效率，实现减负与提质双向赋能。

三、项目推荐

每个学院限推荐 2 项参赛作品，学校将从每个赛道择优遴选 2 项作品报送省赛。

四、参赛要求

（一）同一参赛教师以第一完成人身份只能出现一次，每个作品参赛人数均不超过 5 人。

（二）曾参加和获得过本赛事奖项的作品不再参赛（一经发现将取消参赛资格），在原有基础上进行创新及改进的作品除外。

（三）参赛教师须填写《作品诚信承诺书》（附件 3），确保参赛作品原创、真实、有效。

（四）各学院须高度重视本次赛事工作，扎实做好组织动员与宣传推广，择优遴选优质作品报送参赛，同时以本次大赛为重要载体，持续提升教师人工智能教育应用素养，纵深推动课堂教学改革创新。

五、材料提交

（一）校赛组织

各学院请于 2026 年 7 月 15 日前，将学院初审后的教师人工智能应用能力大赛参赛作品（要求及模板见附件 1）、参赛作品报送表（附件 2）及诚信承诺书（附件 3）的电子版和纸质版提交至教务处。

（二）复赛推荐

学校将从初赛作品中择优推荐项目参与省级复赛，其中方向一的参赛视频由学校统一组织录制。

六、省赛奖项设置

本次比赛根据进入决赛教师作品数量，按照特等奖 5%、一等奖 10%、二等奖 20%、三等奖 30%的比例组织评审，并颁发电子证书。根据培训普及情况、大赛组织成效、成果应用推广及宣传报道效果等，评选优秀组织奖。

联系人：陶鹏

办公地址：明德楼 325

附件：1.工作指南

2.参赛作品报送表

3.作品诚信承诺书

4.四川省教育厅关于举办第二届教师人工智能应用能力大赛的通知

吉利学院教务处

2026 年 7 月 6 日